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9 月 2 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宜安科技”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守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第六条第3点相关内容。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等相关规定，拟订了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一）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薪酬构成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任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六十。非独立董事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薪酬确定及发放方式

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等综合确定，按月固定发放；绩效薪酬以绩效导向为核心，依据薪酬方案及年度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综合评估结果核定。

3、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安排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且支付期限不少于三年，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二）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安排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为8.00万元人民币（税前），按季度以银行转账方式发放。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0票同意；9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第六条第3点相关内容。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等相关规定，拟订了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薪酬构成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任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六十。

（二）薪酬确定及发放方式

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等综合确定，按月固定发放；绩效薪酬以绩效导向为核心，依据薪酬方案及年度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综合评估结果核定。

（三）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安排

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且支付期限不少于三年，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曾超辉、陈小兰、李欣杰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云海”）经营发展

需要，公司同意在宜安云海其他股东不提供担保的情况下，为宜安云海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金融机构授信条件对按比例担保的部分签订保证合同。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具体内容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2 日